**信息工程学院2022级电子信息类本科生专业分配结果公示**

根据《信息工程学院2022级电子信息类本科生专业分配实施办法》中的分配原则，依照大一第一学期学生所修必修课程的平均学分绩，在平均学分绩相同的情况下，参考《高等数学A（上）》和《大学英语（一）》的成绩。按照“志愿优先”的原则，现将专业分配名单公示如下（详见附件）。

  公示期自2023年5月23日至2023年5月25日下午17:00止，凡对专业分配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提交书面署名材料，送到信息工程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（爱特楼1617室）。

信息工程学院

2023年5月23日